

洛阳市公安局孟津分局文件

洛公孟〔2023〕68号

签发人：任继杰

办理结果：A

对区政协一届三次会议 第46号提案的答复

李云萍、郑纳娜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进一步提升交通精细化管理、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的提案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道路标线已重新施划。

2.中原路公租房路段已增设潮汐停车标志，允许机动车在18时至次日8时停放，其他时段禁止停放，通过近两个月的治理，此路段的车辆停放已比较规范。

洛阳市公安局孟津分局

2023年6月9日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洛阳市公安局孟津分局 67912296

联系人：温国栋

抄 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（1份），区委区政府督查局（2份）。